公司代码:605336　　公司简称:帅丰电器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6,421,168.56 元,2025 年末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77,637,665.74 元。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讨论,在充分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后,公司拟定了如下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帅丰电器	60533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中杰	
联系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五合西路 100 号	
电话	0575-83356233	
传真	0575-83356233	
电子信箱	irm@sanfer.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集成灶是一种将吸油烟机、燃气灶、消毒柜、电蒸炉、电烤箱、储藏柜等多种厨房功能集成设计于一体的综合性厨房电器,代表着智能化、集成化、健康化的高端厨电产品。与传统分离安装的烟机和灶具相比,集成灶具有节省厨房空间、高油烟吸净率、功能集成化以及环保、节能、超静音等特点,具备消费升级属性,可满足人们对高品质生活的追求。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3 年、2024 年商品房销售面积均同比下降。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2025 年全国房地产市场基本情况》显示,2025 年,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为 88,101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8.7%,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下降 9.2%;新建商品房销售额 83,937 亿元,下降 12.6%,其中住宅销售额下降 13.0%。以新房装修为主的增量市场缩减,给厨电市场带来压力,但是随着国家持续推进以旧换新政策以及消费者对品质生活的追求,家电行业需求有望改善。

近几年,厨电行业为了实现从数量扩张到高质量发展的转变和推进"中国制造"到"中国智造",正处在转型升级阶段。据 AVC 数据显示,2025 年我国集成灶市场累计零售额 98.2 亿元,零售量 119.6 万台,集成灶行业整体呈现量额双降、企业业绩承压的局面。随着行业洗牌加速,对品牌企业既是挑战,也是机会。

近年来,家电行业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支持,国家陆续发布了多项家电相关政策,不断加大政策引导支持力度,用以推动家电消费。2025 年 1 月,商务部等 4 部门办公厅发布《关于做好 2025 年家电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各地要统筹使用中央与地方资金,对个人消费者购买 2 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冰箱、洗衣机、电视、空调、电脑、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净水器、洗碗机、电饭煲、微波炉 12 类家电产品给予补贴;3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支持地方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推动汽车、家电家装等大宗耐用消费品绿色化、智能化升级;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将于下半年向地方分批下达中央资金,专项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实施;7 月,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家用电器安全使用年限和再生利用国家标准修订发布》,聚焦老旧家电超期服役引发的安全风险隐患及废旧家电不当处置造成的环境污染风险,通过明确家用电器安全使用年限与再生利用技术要求,着力构建完善的产品全链条管理体系;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发布《关于 2026 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支持家电以旧换新。

(一)公司主要从事业务

公司专注于以集成灶为核心的新型智能厨房电器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业务,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始终坚持"让每个家庭厨房生活更健康更高效"的使命,通过深入用户群体和销售人员一线调研等方式,掌握用户偏好和需求。从用户需求出发,公司通过不断研发设计来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缔造适合用户的集成厨电产品,为中国家庭打造健康、舒适的烹饪环境。多年来,将集成灶系列产品从最初的为"解决中国厨房油烟问题"开始,不断升级换代,逐步增加消毒柜、烤箱、蒸箱、蒸烤一体、蒸烤独立、增设空气烤、一腔双烤等功能,将"集成"特色放大,有效解决当下消费人群多元烹饪需求与厨房空间有限的矛盾。同时,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将红外线监测、语音智控、智能菜谱、远程操控、智慧大屏等多种智能化功能融入产品设计中,用科技改善开解决厨房难题,为消费者提供安全、健康、智能、美好的下厨体验。

公司一直坚持厨电领域横向扩展,不断丰富产品品类。除集成灶外,公司已相继配套水槽、洗碗机、集成水槽、集成洗碗机、燃气热水器、橱柜、集成烹饪中心、烟灶消烤等系列产品,同时公司已经通过推进整橱、全屋定制的布局,产品矩阵逐渐完善,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一站式集成智慧厨房解决方案。

(二)公司行业地位

自 2005 年组建团队研发集成灶产品开始,公司在集成灶领域不断深耕,进行集成灶产品的迭代升级。从单独烤箱款、蒸箱款集成灶,到蒸烤一体款,再到蒸烤独立款,不论是在产品功能还是技术性能上,公司都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根据欧睿国际调研数据显示,帅丰蒸烤一体集成灶 2019-2024 年连续六年全国销量领先。凭借过硬的产品性能和企业实力,公司亦是集成灶行业内少有的同时参与了国际、国家、行业和团体标准的起草、制订的公司之一。2025 年,3 月,ISO/TC291/AHG1 国际标准化组织家用燃气烹饪器具技术委员会能源效率特设工作组第一次工作组会议在北京召开,来自中、美、日、法、德、意等十余个国家的 30 多名代表参加,帅丰电器作为中国集成灶行业代表全程参与本次会议;10 月,由中国五金制品协会等权威机构联合发起的"凯博创新优品"评价推荐结果正式公布,帅丰时空 S5 集成灶荣获"凯博创新优品"荣誉;11 月,以"聚力破局·智启新程"为主题的浙江省燃气具和厨具厨电行业协会第五届第二次会员大会暨 2025 厨具产业创新发展论坛在浙江湖州召开,公司凭借《"可行·快装"以旧换新品牌建设与市场营销实践之路》的成果,入选 2025 年度燃气具和厨具厨电行业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同月,公司荣获"2025 大国品牌国牌盛典年度品牌";12 月,中国五金制品协会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暨第七届第一次理事会在北京召开,公司当选"中国五金制品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常务理事单位"。

历经多年持续的技术研发,公司积累了集成灶生产的核心技术,产品多项性能指标位于行业前列。目前,公司全新实验室在第三厂区启用,对相关专业设备进行了升级,打造集成灶行业最优检测能力全面、检测方法先进、检测结果精确的企业方实验室。CNAS 评审专家已完成对帅丰电器全新实验室进行复评审及地址搬迁变更评审活动。

(三)公司经营模式

1、扁平高效的经销商模式

集成灶产品具有较强的线下属性,经销商是公司营销服务的坚实基础。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扁平高效的经销商模式为主要销售模式,该模式有利于公司对渠道的有力管控,实现业务稳步扩展,统一企业品牌形象,保持产品市场指导价格统一及提升营销效率。

2、线上线下协同发展

为满足消费者多元化、多层次的消费场景需求,公司积极拥抱电商以拓宽销售渠道和增强内容营销,推进线上线下协同发展的销售模式。在线上渠道建设方面,公司在天猫、京东、抖音等国内大型主流电商平台设立官方旗舰店;在产品开发布局方面,公司推出线上专供款、线上线下同款等产品,便于经销商与用户进行选择,将线上流量赋能线下门店,促进线上线下协同发展。

公司不断加强小红书等平台的运营,通过账号矩阵布局、爆款笔记创作以及精准种草等策略,助力经销商构建品牌影响力;通过系统化的培训与资源支持,公司持续强化经销商数字化营销能力,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为终端销售注入新动能。

3、多元化渠道稳步扩充

随着集成灶产品市场普及度逐步提升、厨电品牌与跨界品牌纷纷入局及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持续布局多元化渠道。在经销商专卖店的基础上,公司已经在家装渠道、KA 渠道、下沉渠道等新兴渠道进行多元化的布局和产品储备,以提升用户对公司产品、品牌的认知,稳固公司市场份额。

综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超 900 家经销商和约 1,500 个销售终端。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965,750,735.70	2,121,994,903.72	-7.36	2,318,381,17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0,718,348.14	1,924,753,957.64	-5.92	1,975,169,880.47
营业收入	226,764,365.97	429,532,156.77	-47.21	830,581,805.49
利润总额	-48,586,970.20	73,628,979.22	-165.99	217,862,791.1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16,378,989.16	423,065,616.26	-48.85	820,233,87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21,168.56	60,300,561.75	-193.57	189,665,29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099,503.69	47,596,247.62	-247.28	168,561,06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86,288.33	9,911,332.41	-1,231.90	217,589,026.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2	3.09	减少 6.11 个百分点	9.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3	-193.94	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3	-193.94	1.0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8,950,596.21	71,516,235.04	45,606,996.48	60,690,53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8,344.63	4,586,256.11	-352,393.60	-59,366,68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32,773.63	1,910,632.46	-1,980,610.85	-63,596,75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64,160.61	-6,819,904.31	-49,325,235.09	-23,776,988.3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对公司部分营业收入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相应进行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上表中,2025 年第二季度、2025 年第三季度的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中营业收入数据发生变化,其他数据未发生变化。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8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25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帅丰投资有限公司		68,640,000	37.4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邵于佶		32,749,018	17.86		无		境内自然人
嵊州市丰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45,536	6.62		无		其他
邵贤庆		5,632,723	3.07		无		境内自然人
商若云		5,632,723	3.07		无		境内自然人
黄如龙	1,000,000	1,000,000	0.55		无		境内自然人
法国兴业银行	995,850	995,850	0.54		无		境外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4,300	944,300	0.51		无		其他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766,987	766,987	0.42		无		境外法人
邵博	560,000	560,000	0.31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商若云、邵贤庆系夫妻关系,邵于佶为商若云、邵贤庆的女儿。邵于佶、商若云和邵贤庆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帅丰投资股权分别为 60.00%、20.00%和 20.00%。商若云系丰福投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丰福投资 74.31%的份额。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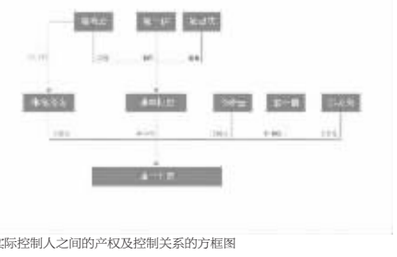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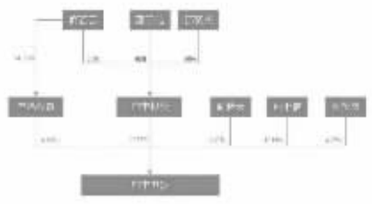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6,764,365.97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47.21%;营业成本 142,305,711.51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38.96%;营业利润 -47,710,778.16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163.52%;净利润 -56,741,186.16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194.10%。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6,421,168.56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70,099,503.69 元;公司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6,764,365.97 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216,378,989.16 元,低于 3 亿元。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公司股票在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605336　　证券简称:帅丰电器　　公告编号:2026-008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1 日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通过专人送达。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商若云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为切实保障股东利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根据《公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要求,现针对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等事项编制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期间,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加强内部控制,完善治理结构,确保公司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勤勉尽职。现董事会就相关工作情况编制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讨论,在充分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后,公司拟定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制定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提升公司效率及经营效益,结合公司 2025 年的经营情况以及 2026 年的规划目标及相关董事的工作表现和职责,制定了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独立董事薪酬:独立董事薪酬采用固定津贴制,独立董事 2025 年度津贴标准为 12 万元(含税)/年,按月发放。

非独立董事薪酬:在公司担任其他岗位或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任职岗位或承担的具体管理职责领取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公司将根据董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或承担的经营管理职责,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履职表现等,确定其 2026 年度薪酬。具体金额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业绩和公司绩效考核制度确定。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成员回避表决。由于本议案涉及董事薪酬事宜,全体董事回避表决,须提请公司股东会予以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涉及董事薪酬事宜,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提升公司效率及经营效益,结合公司 2025 年的经营情况以及 2026 年的规划目标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表现和职责,制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公司将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履职表现等,确定其 2026 年度薪酬。在公司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按其担任的具体岗位领取对应岗位薪酬后不再额外领取董事职务薪酬。具体金额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业绩和公司绩效考核制度确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涉及部分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薪酬,关联董事邵于佶女士、邵贤庆先生、王中杰先生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为切实保障股东利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现针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为总结和反映公司在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社会可持续发展以及在品质、环保、安全等可持续发展方面所履行社会责任的实践情况,经公司研究决定,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保障和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制定了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并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公司对 2025 年年度行动方案的落实与进展情况,编制《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成员回避表决。

制定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涉及董事薪酬事宜,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将对前期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及《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授权董事长根据相关工作进展,确定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的具体时间和地点等事宜,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将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5336　　证券简称:帅丰电器　　公告编号:2026-009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6,421,168.56 元,本公司合并报表中 2025 年年末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44,992,885.92 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77,637,665.74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讨论,在充分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后,公司拟定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由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值,因此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由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值,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规划,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确保公司拥有必要的、充足的资金实施未来公司的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计划、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5336　　证券简称:帅丰电器　　公告编号:2026-010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以证监许可[2020]2017 号文《关于核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52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4.2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55,008,000.00 元,扣减应承担的上市发行费用人民币 63,759,811.74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总计人民币 791,248,188.2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444050_B01 号)。

(二)2025 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06,166,011.77 元,公司 2025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808,186.03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20,974,197.8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合计 847,879.93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未到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50,000,000.00 元,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9月30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55,008,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63,759,811.74
二、募集资金净额	791,248,188.2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06,166,011.77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注)	263,956,009.36
本年度使用金额	14,808,186.03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其他-说明	
加: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存放利息收益净额	46,711,855.20
本年度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存放利息收益净额	847,879.93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53,877,716.23

注: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年新增 40 万台智能化高效节能集成灶产业化示范项目"进行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263,956,009.36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和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分别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事宜。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本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按照上述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保荐人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9月30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33050165646091888888(注1)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1211026129101777777(注2)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1211026129178888888(注3)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1211026129488888888(注4)	53,877,716.23	使用中

注:1、该账户已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完成注销,详见"附表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注 6;

2、该账户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完成注销,详见"附表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注 4;

3、该账户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完成注销,详见"附表 2: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注 1;

4、该账户为 2024 年 8 月 22 日新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管理新募投项目"全屋高端建设项目"的资金,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注 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年新增 40 万台智能化高效节能集成灶产业化示范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及高端厨房配套产品生产线项目。

2021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775.08 万元。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9月30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年新增 40 万台智能化高效节能集成灶产业化示范项目	97,100.00	10,812.32	10,812.32	2021 年 1 月 12 日	2021年1月5日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141.67	1,242.75	1,242.75		
高端厨房配套产品生产线项目